

巴彦淖尔市财政局



巴财购函〔2026〕221号

暂停政府采购通知书

河套学院、内蒙古长荣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我局于2026年7月27日收到内蒙古新桥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对你单位“教学科研设备更新项目（人工智能方向）”包1（项目编号：BSZCS-G-H-260049）的投诉书及相关材料，并依法展开相关调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七条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二十八条规定，现通知你单位在调查处理投诉期间，暂停该项政府采购活动。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暂停采购活动通知后应立即暂停采购活动，在我局未作出投诉处理决定前，不得进行该项政府采购活动。并在收到投诉书副本之日起5日内，以书面形式向财政部门作出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据、依据和其他有关材料。

巴彦淖尔市财政局

2026年7月29日

